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廖美芳

電話：04-37061524

電子信箱：e-320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6130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0061303A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50061303A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50061303A_send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修正「強化社會安全網—急難紓困實施方案」一案（如附件），請依學生需求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5年6月30日臺教學（一）字第1150064846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15年6月24日衛部救字第1151361827號函副本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